

石 狮 市 公 安 局

石公函〔2026〕134号

答复类型：A类

石狮市公安局关于市政协八届五次会议 第234号提案的答复

民进石狮市总支部：

《关于整治长林东路乱停车的建议》（第234号）收悉。现答复如下：

首先，衷心感谢贵总支部长期以来心系石狮辖区道路交通管理工作，精准摸排长林东路沿线居住、上学通勤交通实情，客观梳理路段停车供需失衡、路口通行混乱、交通安全隐患突出、日常停车管控不规范等现实问题。提案调研扎实、问题精准、贴合民生实际，对补齐辖区道路交通治理短板、筑牢群众出行安全防线、优化校园周边通勤通行环境具有重要指导意义与实操价值。

收到提案后，我局交通管理大队高度重视，第一时间组织专项警力赶赴长林东路全路段及周边交叉路口、小区出入口、校园通勤通道开展实地复勘、交通流量摸排、违停乱象核查及周边群众走访调研，结合公安交管工作职责及辖区交通管理工作部署，针对提案反映的三类核心问题，逐项研究制定靶向整治与长效管控工作措施。

一、靶向整治路口违停占道乱象，疏通节点通行瓶颈，消除

视线盲区安全隐患

长林东路沿线现已设置智慧停车泊位 58 个，受路口距离及小区出入口的限制，该路段暂无新增停车泊位空间。截至目前，上述泊位共计停车 93000 余次，泊位占用率 65.46%，日均周转率 4.4 次/泊位。智慧停车泊位投入使用后，有效提高停车泊位周转率，切实便利周边群众停车，但部分车主为逃避付费，存在“有位不停、有位乱停”等违规行为，进一步加剧高峰时段路段拥堵。

针对提案提及的状元府邸小区与九二东路交叉路口存在的核心问题：机动车违规占用便民非机动车停车位停放、挤占右转通行车道，压缩路口通行空间，倒逼接送学生车辆逆向行驶；违停车辆形成视线盲区易引发路口车辆碰撞。我局交通管理大队已将石狮一中周边路段纳入日常巡逻重点范围，聚焦清晨 7 时至 8 时学生上学通勤高频高峰时段，安排警力定点驻守该交叉路口，常态化开展违停劝导、即时清移工作，对屡劝不改、长期占道停放、挤占通行主干道及非机动车停车位的机动车辆，严格按照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开具违停处罚告知单，同步采取拖移车辆强制措施，从严整治机动车侵占非机动车停放区域及路口右转专用车道的违法行为，恢复路口正常双向通行功能，杜绝车辆逆向行驶避险通行的违规乱象。此外，我局交通管理大队将联合社区、小区物业，通过业主群、公告栏等渠道开展规范停车宣传，引导周边居民将车辆停入小区内部或公共停车位，自觉为校园周边留出安全畅通的通行空间。

二、排查整治岔路口通行隐患，完善交通标识设施，规范人

车混行通行秩序

针对长林东路两侧楼宇间衍生岔路口无明显交通标识、两侧随意停车遮挡岔路口视线，上学期间电动车通勤车流与机动车通行车流交叉混行、极易诱发剐蹭碰撞事故等突出问题，我局交通管理大队将统筹排查整改、设施完善、巡逻管控三方工作，全方位规范路段人车通行秩序。

一是拉网式排查全路段岔路口隐患。组织专业警力对沿线大小岔路口逐一摸排登记，全面摸清岔路口通行视野、标识配备、车流交汇、违停遮挡等实际隐患情况，建立专项交通隐患整改台账，实行“一处隐患、一项措施、专人负责、限期整改”的闭环管理模式。

二是优化增补交通警示标识设施。在隐蔽性强、不易辨识的岔路口统一增设支路让行、出入口让行、注意非机动车、路口慢行等醒目交通警示标识，同步在岔路口前后路段施划减速震荡标线，提前提醒过往机动车、电动车驾驶人减速慢行、注意避让交汇车流，有效规避交叉通行事故风险。

三是强化全路段动态巡逻管控。采取平峰时段机动巡逻与高峰时段定点疏导相结合的管控模式，重点严查长林东路全路段主次干道、岔路口周边随意临时停车、长期占道停放遮挡视线等违法行为，及时劝离、清移无序停放车辆，打通岔路口通行视线空间；结合学生上下学通勤车流特点，专项引导机动车与非机动车分道有序通行，规范各类车辆行驶路线，杜绝车流无序交叉混行乱象，全力保障路段人车通行安全顺畅。

三、规范路面停车管控执法行为，健全长效常态管理机制

针对提案提及的“长林东路与宝岛路交叉口即宝岛酒店楼下疑似公职人员不明依据拍照”问题，经核查：现场拍照人员为智慧停车巡查人员，拍照系工作需要，用于记录夜间停入泊位的车辆号牌。下一步，为提升停车管理透明度、消除群众疑虑，我局交通管理大队将督促智慧停车运营单位规范执法行为。同时，积极联动相关部门摸排周边闲置空地、小区闲置车位资源，逐步探索推进错时共享停车模式，多措并举缓解片区停车供需矛盾，从源头压降违停诱因，持续巩固长林东路交通治理成效。

分管领导：陈宗熙

经办人员：游 超

联系电话：15259529778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市政协提案法制办、市政府督查室。(共印8份)